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红寺堡区总工会 2023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公开

按照《关于开展红寺堡区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公开，详见附件。

- 附件：1. 红寺堡区总工会 2023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 红寺堡区总工会 2023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红寺堡区总工会2023年度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统计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评价金额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包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内容)	评价结果 (分)	备注
总 计			52.33			
1	红寺堡区总工会	2023年创城工作经费	0.42	我单位对所负责区域进行认真排查，对老旧广告牌、宣传栏进行了更换，对草坪垃圾进行整修清理	97	
2	红寺堡区总工会	2023年总工会四送活动及送清凉活动	8.32	通过活动，进一步促进了劳动关系和谐，进一步显现了区委、区政府对职工的关心和关爱，促进职工队伍素质提升，职工对工会和政府的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99	
3	红寺堡区总工会	2023年双拥工作经费	4	已对红寺堡武装部进行送温暖慰问，进一步增强了职工工作积极性，增强了职工干事创业能力。	100	
4	红寺堡区总工会	总工会第三次工会代表大会工作经费	5	圆满开展总工会第三次工会代表大会	100	
5	红寺堡区总工会	“两节”送温暖资金	20.62	已完成“两节”送温暖慰问，进一步增强了职工工作积极性，增强了职工干事创业能力。	100	
6	红寺堡区总工会	配发学习资料资金	3.97	完成了学习资料的配送，提高了职工工作能力，提升了自身素质，但资金有所剩余。	98	
7	红寺堡区总工会	“五一”系列活动工作经费	10	已对公安分局、综合执法局和市政环卫中心等户外劳动者进行慰问。	100	

红寺堡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创城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红寺堡区总工会		实施单位		红寺堡区总工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0.42	10	42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1	0.4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我区创建国家文明城市目标任务及整治活动安排部署,我单位对所负责区域进行认真排查,需要对老旧广告牌、宣传栏进行更换,对草坪垃圾进行整修清理			完成了2023年创城工作,资金有所剩余。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投入创城经费一万元。	按工作需求支付	已完成	10	9	创城工作高效完成,资金有所剩余
		质量指标	指标1:确保环境区域干净整洁	符合创城要求	全部指标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实施执行年度。	2023年	2023年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1:总金额支付标准。	1万	0.42万	10	9	按工作需求支付,资金有所剩余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进一步促进创城工作效率。	效率提高	98%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环境质量,增加居民舒适度。	进一步提升工会形象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环境整洁,环保意识不断增强。	不断增强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环境优美,生态宜居。	可持续发展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1:居民满意度不断提高。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97		

红寺堡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总工会四送活动及送清凉活动						
主管部门		红寺堡区总工会			实施单位 红寺堡区总工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75	8.75	8.32	10	98.09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75	8.75	8.3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四送活动,针对夏季户外人员工作环境高温,对户外一线工作的单位和职工进行送清凉慰问,				通过活动,进一步促进了劳动关系和谐,进一步显现了区委、区政府对职工的关心和关爱,促进职工队伍素质提升,职工对工会和政府的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本年度开展送清凉活动1场次	1场次	1场次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1:户外职工和农民工近千人得到清凉慰问或困难职工救助。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送清凉活动计划在7-9月份高温天气开始,四季帮扶本年实现常态化。	2023年	2023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采购送清凉相关物资,按照财政预算资金支付,困难救助按照帮扶标准救助。	8.75万	8.32万	10	9	按照需要支付,资金有所剩余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困难职工收入增加,工作环境得到改善。	收入增加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工会帮扶救助品牌进一步增强。	有所提升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进一步激发职工工作积极性,更好的维护本地区生态环境。	有所增加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会工作对全区的影响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户外劳动单位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 分						100	99	

红寺堡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双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红寺堡区总工会		实施单位 红寺堡区总工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4	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4	4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夯实全面提高新时代红寺堡区双拥工作水平,进一步夯实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的军政军民关系,奋力谱写新时代军政军民团结新篇章,根据自治区和吴忠市创建双拥模范城总体部署和要求,红寺堡区总工会结合工作要求,对红寺堡武装部进行送温暖慰问。			已对红寺堡武装部进行送温暖慰问,进一步增强了职工工作积极性,增强了职工干事创业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投资资金4万元	一次性发放	慰问工作已结束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确保购买物资符合要求。	符合需求	完全符合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2023年度	2023年度	2023年度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1:总金额支付标准	全额支付	10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进一步促进职工工作积极性	提高服务社会能力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促进职工干事创业能力	进一步提高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促进工作积极性,环保意识不断增强	提高自身素质	不断增强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增强职工干事创业能力	能力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职工对慰问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100	

红寺堡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总工会第三次工会代表大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红寺堡区总工会			实施单位 红寺堡区总工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总工会第三次工会代表大会				已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投资资金5万元	按活动支付	已召开会议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 确保购买物资符合要求	符合需求	完全符合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 2023年度	2023年度	2023年度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1: 总金额支付标准	全额支付	10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进一步促进职工工作效率	提高服务社会能力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促进职工干事创业能力, 服务社会	进一步提高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工作积极性, 环保意识不断增强	提高自身素质	不断增强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增强职工干事创业能力	能力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职工对会议满意度	90%以上	95%	10	10	
总 分						100	100	

红寺堡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两节”送温暖资金						
主管部门		红寺堡区总工会			实施单位 红寺堡区总工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62	20.62	20.6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62	20.62	20.6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继续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切实解决职工生产生活困难,保障广大职工过一个温馨、祥和、愉快的节日,根据自治区总工会要求和区委、区政府安排,总工会牵头开展了2023年“两节”送温暖活动,对困难企业、留岗职工、就地过年职工进行慰问。			已完成“两节”送温暖慰问,进一步增强了职工工作积极性,增强了职工干事创业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投资资金206150元	一次性发放	已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确保购买物资符合要求	符合需求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2023年度	2023年	2023年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1:总金额支付标准	20.62万	20.62万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职工爱岗敬业,劳动关系和谐,人民生活水平得到提高,社会经济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100%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企业及职工对区委、区政府和工会工作的支持,工会四送品牌进一步提升。	工会四送活动进一步提升	100%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进一步激发职工爱岗敬业,促进企业提升社会责任。	有所增加	100%	10	1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1:通过活动,更加有利于社会和谐劳动关系建设,促进职工爱岗敬业,企业发展更加有力。	不断上升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1:困难企业和困难职工对工会工作满意度达到90%以上。	90%以上	98%	10	10	
总 分						100	100	

红寺堡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配发学习资料资金						
主管部门		红寺堡区总工会		实施单位		红寺堡区总工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3.97	10	79.4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3.9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在全区工会系统广泛开展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和重要批示精神“大学习、大讨论、大宣传、大实践”活动,引导各级工会干部职工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总工会为各基层工会配发了《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和《习近平总工会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各300本。			完成了300本学习资料的配送,提高了职工工作能力,提升了自身素质,但资金有所剩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投资资金5万元	一次性发放	300本资料已发放完毕,资金有所剩余	10	9	工作已完成,资金有所剩余
		质量指标	指标1:确保购买物资符合要求	符合需求	完全符合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2023年度	2023年度	2023年度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1:总金额支付标准	全额支付	79%	10	9	工作已完成,资金有所剩余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进一步促进职工工作效率	提高服务社会能力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促进职工干事创业能力,服务社会	进一步提高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工作积极性,环保意识不断增强	提高自身素质	不断增强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增强职工干事创业能力	能力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职工对发放资料满意度	90%以上	95%	10	10	
总 分						100	98	

红寺堡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五一”系列活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红寺堡区总工会		实施单位 红寺堡区总工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区委安排,按照“五一”系列活动要求,开展职工关爱、文体汇演、灵活促就业、促销费和技能竞赛等相关活动,重点对公安分局、综合执法局和市政环卫中心等户外劳动者进行慰问。				已完成户外劳动者慰问活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投资资金10万元	按活动支付	已完成慰问活动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确保购买物资符合要求	符合需求	完全符合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2023年度	2023年度	2023年度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1:总金额支付标准	全额支付	100%	10	10	
	效益 指标 (1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进一步促进职工工作效率	提高服务社会能力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促进职工干事创业能力,服务社会	进一步提高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工作积极性,环保意识不断增强	提高自身素质	不断增强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增强职工干事创业能力	能力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1:职工对慰问活动满意度	90%以上	98%	10	10	
总 分						100	100	

吴忠市红寺堡区总工会 2023 年本级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现将我单位 2023 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红寺堡区总工会是独立收缴、管理、使用经费的预算单位。财务收支由红寺堡区总工会本级核算管理。红寺堡区总工会机关行政编制 3 人，社会化工会工作者 8 人，劳务派遣 1 人，西部计划志愿者 2 人，公益性岗位人员 1 人。内设综合办公室、基层工作部、权益保障部、职工服务中心、宣教部、经审办、女工部。下辖 5 个乡镇，1 个街道。

（一）项目背景、内容

2023 年，红寺堡区总工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经费预算执行情况符合《工会预算管理办法》的规定。本级工会积极组织各项收入并争取政府资金的支持，为开展工作提供了有力物质保障。经费支出围绕重点工作，坚持服务职工、服务基层，发挥了工会经费的使用效益，专项资金能够按照规定用途使用。

（二）项目资金情况

2023 年本级财政项目资金 54.37 万元。

（三）项目绩效目标

2023 年完成项目资金 52.33 万元。

二、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一) 年初批复下达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区财政局发放工会项目资金共计 54.37 万元，预算指标发放率 100%。

(二) 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工会项目资金保障了工会工作顺利开展，2023 年已完成两节送温暖、配发学习资料、五一系列活动、工会代表大会、双拥工作、“送清凉”活动、创城工作等项目。

完成情况：圆满完成绩效目标任务，完成率 96.25%。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发放情况分析。2023 年度工会项目资金预算 54.37 万元，实际发放 54.37 万元，资金发放率 100%，且发放及时，保证工会工作顺利开展。其中，2023 年两节送温暖资金 20.62 万元、配发学习资料 5 万元、五一系列活动 10 万元、工会代表大会 5 万元、双拥工作经费 4 万元、“送清凉”活动经费 8.75 万元、创城工作经费 1 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截止到 2023 年底，红寺堡区总工会工作经费支付 52.33 万元，工会工作经费支付率 96.25%。其中，2023 年两节送温暖资金 20.62 万元、配发学习资料 3.97 万元、五一系列活动 10 万元、工会代表大会 5 万元、双拥工作经费 4 万元、“送清凉”活动经费 8.32 万元、

创城工作经费 0.42 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管理的有关要求，在资金使用上实行集中支付、专款专用，真实反映收支动态。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完成数量。2023 年已完成两节送温暖、配发学习资料、五一系列活动、工会代表大会、双拥工作、“送清凉”活动、创城工作等项目。

(2) 项目完成质量。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红寺堡区总工会严格按照规定支付资金，做到了资金使用合规，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

(3) 时效指标。项目运行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社会效益。企业及职工对区委、区政府和工会工作大力支持，工会工作进一步提升。

(2) 可持续影响。通过各项活动开展，更加有利于社会和谐劳动关系建设，促进职工爱岗敬业，企业发展更加有力。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在红寺堡区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公开。

五、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意见及建议

绩效指标设置应更符合实际，科学选定绩效指标，尽量使用定量指标，合理确定指标标准。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常态化建设，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提高支付质量，将绩效管理融入平时的财务管理、支付管理，促进财政资金更好发挥经济、社会效益。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